

5

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报告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
(二) 人员情况	- 1 -
(三)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	- 1 -
二、核查情况	- 2 -
(一) 履职效益	- 2 -
(二) 管理效益	- 4 -
(三) 加减分项	- 6 -
三、存在问题	- 7 -
(一) 部门预算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 7 -
(二) 部门尚未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 7 -
四、有关建议	- 7 -
(一) 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 7 -
(二) 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	- 8 -
五、核查得分及等级	- 8 -
附件.2022 年小榄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意见表	- 10 -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具体职责为：负责党组织建设工作；承担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制定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考核评价工作计划并实施；负责联络本镇党代表、机关党建工作、人才培养引进工作、党校和老干部大学的日常工作、关心下一代工作。

（二）人员情况

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2022 年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数 14 人、事业编制 0 人、编外人员 18 人。

（三）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1.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2.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做好各项支出；3.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确保绩效目标有效实现。

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如表 1 所示。

表 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履职业绩（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党组织坚强有力，基层治理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在全镇有示范带动作用
		村（社区）办公室经费和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发放对象	按照市镇 4:6 的比例分担，市下达 29 个村（社区）经费共 185.6 万元，镇配套 290.8 万元，其中同茂社区永丰片镇全额配套 16 万元，东城社区没有配套镇部分服务群众经费（3.6 万），即 2022 年共向 29 个村（社区）发放 476.4 万元。
	质量指标	补贴审核发放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履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选调生调研国情报告完成率	100%
	环境效益	推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起到示范带头作用，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	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有效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和群众满意度（%）	≥ 90%

二、核查情况

（一）履职效益

1.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2022 年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共设置 2 个数量指标。经核查部门数量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为 100%，各项指标复核完成情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部门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村（社区）党组织坚强有力，基层治理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在全镇有示范带动作用	2022 年，在全镇 29 个村（社区）全覆盖成立乡村振兴促进会，成功申报党建引领组织振兴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和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各 1 个	指标已完成
	村（社区）办公室经费和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发放对象	按照市镇 4:6 的比例分担，市下达 29 个村（社区）经费共 185.6 万元，镇配套 290.8 万元，其中同茂社区永丰片镇全额配套 16 万元，东城社区没有配套镇部分服务群众经费（3.6 万），即 2022 年共向 29 个村（社区）发放 476.4 万元。	根据部门决算表，2022 年度村（社区）办公和服务群众经费实际支出金额为 290.8 万元，为市级下达资金。	指标已完成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2022 年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共设置 1 个质量指标、1 个时效指标。经核查部门各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完成情况，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为 50%，各项指标复核完成情况如表 3 所示。

表 3 部门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补贴审核发放合规性	100%	100%	指标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80%	指标未完成。根据部门决算表，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进度为 81.61%，

2.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小榄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2022 年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共设置 5 个效益指标。经核查部门各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指标完成率为 100%。各项效益指标复核完成情况如表 4 所示。

表 4 部门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指标已完成
	选调生调研国情报告完成率	100%	100%	指标已完成
环境效益	推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起到示范带头作用，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起到示范带头作用	指标已完成。成功申报党建引领组织振兴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和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各 1 个
可持续影响	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有效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指标已完成。2022 年以来，共发动党员干部约 22.6 万人次参与区域核酸检测、走访排查、入户宣传等疫情防控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和群众满意度（%）	≥ 90%	≥ 90%	指标已完成。未见投诉。

（二）管理效益

1.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本次仅考核部门基本支出和镇本级项目支出情况，2022 年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985.7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672.07 万元，实际支出 2,373.75 万元，预算执

行率为 88.84%。

表 5 部门基本支出和镇本级项目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支出事项	年初预算金额	预算调整	财政压减	调整后预算	预算调整率	支出数	执行率
汇总	1,985.78	686.29	0.00	2,672.07	34.56%	2,373.75	88.84%
基本支出	671.57	-35.10	0.00	636.47	-5.23%	597.25	93.84%
镇本级项目支出	1314.21	721.39	0.00	2035.60	54.89%	1776.50	87.27%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49 万元，决算总额为 0.6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0.61-0.49)/0.49=24.49\%$ ；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为 0.44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0.61-0.44)/0.44=38.64\%$ 。

2.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财务管理合规性：未见审计（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等）和监督检查意见。但《预算执行情况表》显示 2022 年部门共计 47 个预算项目，其中 7 个预算项目执行率未达 80%，占比 14.89%；3 个预算项目执行率为 0%，占比 6.38%。

项目管理合规性：经核查部门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工作的相关材料，未发现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依据《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实施细则—固定资产》进行固定资产管理。根据《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2022 年度未处置固定资产，但未见固定资产台账。

绩效管理：部门虽然能按照镇财政部门要求完成年中绩效监控工作，但对于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未能采取有效纠正措施。一是部门整体支出进度偏低，根据部门决算表，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进度为81.61%，其中两新组织党建经费预算101.29万元，支出进度为0。二是部门绩效目标设置还有完善空间，如数量指标“村（社区）党组织坚强有力，基层治理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成效”指标值为“在全镇有示范带动作用”，指标值设置为定性难以进行考核。

固定资产利用率：根据部门2022年决算报表，部门2022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114.24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114.24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100%。

（三）加减分项

经核查，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两项减分项，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预算调整率：本次仅考核部门基本支出和镇本级项目支出预算调整情况。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85.7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672.07万元，预算调整率34.56%。扣5分。

2.自评工作质量：部门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自评材料，但部分自评材料欠完整，还缺少个别指标完成情况佐证、项目验收报告、部门资产管理相关材料等，扣1分。

三、存在问题

（一）部门预算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一是项目支出率不高。2022 年部门共计 17 个镇本级预算项目，项目整体支出率为 87.27%，其中 3 个预算项目执行率未达 80%，占比 17.65%；1 个预算项目执行率为 0%，占比 5.88%。

二是“三公”经费未有效控制。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49 万元，决算总额为 0.6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24.49%；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为 0.44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38.64%。

（二）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部门虽然完成镇财政部门绩效监控相关工作安排，但是监控内容及相关分析较为简单，对于提高项目支出绩效缺乏有效作用。根据《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汇总分析表》，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未结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重点项目目标一一对比完成情况，偏差原因分析未能全面且有针对性，改进措施较为单一，实操性不强。二是部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如数量指标“村（社区）党组织坚强有力，基层治理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成效”指标值为“在全镇有示范带动作用”，指标值未对考核的目标未明确考核方法，难以完整体现项目效益。

四、有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建议对近三年部门预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分析、比较，

充分考虑上一年度经费结余、当年度预算经费收入情况、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安排、跨年度项目实施进展、合同支付进度等内外部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有效提升部门预算编制精准程度。

（二）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

一是建议严格落实榄财〔2021〕3号文相关要求，结合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求，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及办法，建立部门内部预算监控和预警纠正工作机制，做实年中绩效监控工作，及时、准确识别出不能够按年初计划完成的项目，并进一步找出其中的原因，进而提出后续工作计划，对于确实无法完成年初计划的，要及时申请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并充分总结经验，用于以后同类项目的安排。

二是建议部门重新梳理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照职能、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任务、项目等维度逐层梳理确认，同时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通过自评全面自查自检部门工作完成和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部门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的指标值，调整“村（社区）办公室经费和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发放对象”指标值为“29个村（社区）”，避免将资金支出额设置为绩效目标。

五、核查得分及等级

本次评审专家组通过查阅部门自评材料，依据《2022年中山市小榄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中评价指标体

系，从部门履职效益和管理效益两方面，对 2022 年度中共中山市小榄镇委员会党建工作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进行核查。经专家组综合评定，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核查得 82 分，评级为“良”。

附件.2022 年小榄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意见表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履职效益	60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3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反映评价年度按部门职能履职任务及镇党委、政府交办或下达的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其中包括与专项项目资金相关的工作）。	评价要点： 工作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计划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100%。 重点工作任务：按当年的绩效目标申报（审核）数据填列，在绩效情况报告中报告重点工作任务的设置和完成情况。	100%	80%	16	20	2022 年度部门共计设置 2 个数量指标，完成 2 个，指标完成率 100%。各项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指标 1.村（社区）党组织坚强有力，基层治理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成效，指标值为“在全镇有示范带动作用”，部门自评实际完成值为“2022 年，在全镇 29 个村（社区）全覆盖成立乡村振兴促进会，成功申报党建引领组织振兴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和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模范堡垒村（社区）党组织各 1 个”，指标已完成； 指标 2.村（社区）办公室经费和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发放对象，指标值为“按照市镇 4:6 的比例分担，市下达 29 个村（社区）经费共 185.6 万元，镇配套 290.8 万元，其中同茂社区永丰片镇全额配套 16 万元，东城社区没有配套镇部分服务群众经费（3.6 万），即 2022 年共向 29 个村（社区）发放 476.4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 290.8 万元，指标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本项指标除了数量外的所有其他产出指标,包括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等,各指标权重相等,总分控制在10分以内。	评价要点: 1.工作质量达标率=(及时完成且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年初预设相关质量标准规范和完成时效以及支出成本指标的工作任务数量(其中包括与专项资金相关的工作)。2.得分=工作质量达标率×满分值。	100%	80%	8	8.00	2022年度部门共设置1个质量指标和1个时效指标。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指标1.补贴审核发放合规性,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已完成。 指标2.工作完成及时性,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80%,指标未完成。根据部门决算表,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进度为81.61%,其中两新组织党建经费预算101.29万元,支出进度为0。扣2分。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3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先计算绩效情况报告表中的各项效益指标得分。 完成率<60%的,不得分;60%≤完成率<100%的,得分=完成率×20;100%≤完成率<150%的,得满分;完成率≥150%的,得10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最高不超过30分;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	100%	85%	25.5	30	共设置5个效益指标。经核查部门各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指标完成率为100%。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指标1.补助政策知晓率,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已完成。 指标2.选调生调研国情报告完成率,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已完成。 指标3.推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实际完成值为良,指标已完成。 指标4.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实际完成情况为良,指标已完成。2022年以来,共发动党员干部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管 理 效 益						标=70, 不达标不得分; 4.如没有报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22.6 万人次参与区域核酸检测、走访排查、入户宣传等疫情防控工作。 指标 5.补助对象和群众满意度, 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geq 90\%$, 指标已完成, 未见投诉。
			部门预算 执行率	5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 该项指标仅统计镇本级财政资金。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 96% (含) 的, 得 5 分; 96%至 80% (含) 的, 得 4 分; 80%至 70% (含) 的, 得 3 分; 70%至 60% (含) 的, 得 2 分; 比率 $< 60\%$ 的, 得 1 分。	96%	90%	4	4	本次考核部门基本支出和镇本级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985.78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为 2,672.07 万元, 实际支出 2,373.75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88.84%。
	40	10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5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评价要点: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且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 得满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 则 “三公”经费控制率每增加 1%, 扣减 1 分, 减至 0 分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本项不得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 (本年度	≤ 0	≤ 0	5	0	2022 年部门 “三公” 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49 万元, 决算总额为 0.61 万元, “三公” 经费控制率为 $(0.61-0.49) / 0.49 = 24.49\%$; 2021 年 “三公” 经费决算总额为 0.44 万元, “三公” 经费变动率为 $(0.61-0.44) / 0.44 = 38.64\%$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三公”经费决算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100%； 3.“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总额*100%。					
	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及执行情况	30	财务管理合规性	7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该指标根据审计(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监督检查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单位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单位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1项扣1分； 4.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的，1项扣1分； 5.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100%	85%	6	6	未见审计（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等）和监督检查意见。但《预算执行情况表》显示2022年部门共计47个预算项目，其中7个预算项目执行率未达80%，占比14.89%；3个预算项目执行率为0%，占比6.38%。扣1分。
			项目管理合规性	9	1.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	1.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全部符合	基本符合	8	9	经核查部门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工作的相关材料，未见明显合规性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自评	审核意见
					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2.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2.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3.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以上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	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包括：项目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1.有无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符合《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制度要求；如否，每发现1次扣0.5分。 3.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 4.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	全部符合	基本符合	4		部门依据《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实施细则—固定资产》进行固定资产管理。部门依据《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小榄镇镇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实施细则—固定资产》进行固定资产管理。根据《2022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报告》，2022年度未处置固定资产。但未见固定资产台账，扣1分。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上缴的，每1项扣0.5分。 5.有无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 完成结果处理；若无，扣1分。 6.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若不存在上述情况得满分。					
						根据财税〔2021〕3号要求部门(单 位)的落实情况计分： 1.完善配套政策制度方法，得1分； 2.建立内部绩效监控和预警纠正 工作机制，得2分； 3.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 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得1分； 4.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 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 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1分，否则 不得分。 5.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 息，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 分； 6.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 镇财政部门，未及时反馈的，扣1 分。					
			绩效管理	6	反映单位绩效目标管 理、绩效运行监控、绩 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 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 度的建设情况。		全部 符合	基本 符合	5	4	1.未见部门内部绩效监控和预警纠正工作机 制，但能落实镇财政部门绩效监控相关工作， 扣1分； 2.部门绩效目标设置还有待完善，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100%至95%的，得3分；95%至90%的，得1.5分；<90%的，得0分。	100%	95%	3	3	根据部门2022年决算报表，部门2022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114.24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114.24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100%。
小计		100		100	——	——			84.5	88	
加分项	5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5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规模	反映部门（单位）争取市级财政资金规模。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当年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规模÷上一年规模。 1.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5分。 2.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分=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5。	10%				
减分项	-10	上级补助资金执行情况	-5	上级补助资金回收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被上级部门收回补助资金的情况	每收回1项，扣1分，扣完为止。	≤0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金预算调整的严重程度	预算调整率的绝对值在10%以内，不扣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每增加	≤10%			-5.00	本次仅考核部门基本支出和镇本级项目支出预算调整情况。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年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度。 评价要点：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所有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1%，扣0.5分，最多可扣5分。					预算数为1,985.7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672.07万元，预算调整率34.56%。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部门出现违反政府采购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5分。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项目出现违反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5分。					
	信息公开情况	-5	信息公开情况	-5	主要考核预算部门公开相关预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的指标。	预算单位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公开上一年度相关预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或公开内容不够完整的，最多扣5分。					
	自评工作质量	-10	自评工作质量	-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自评信息的填报情况以及佐证材料提交情况。	1.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2.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3.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监督				-1.00	部门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自评材料，但存在：自评材料欠完整，还缺少个别指标完成情况佐证、项目验收报告、部门资产管理相关材料等，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部门自评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准值	实际值		评分	审核意见
						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4.自评材料是否总结了评价年度部门管理目前存在的不足,并针对性提出部门工作改进计划; 5.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小计		-30		-30	---	---	---	---	0	-6	---
评分合计							---	---	84.5	82	---
自评等级 (合计得分 > 90 分, 优; 80 分 < 合计得分 < 90 分, 良; 60 分 < 合计得分 < 80 分, 中; 合计得分 < 60 分, 差。)							---	---		良	---